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公告编号：2016-040

#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5,483,890.70	259,997,995.71	-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76,548.46	10,652,232.47	-4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90,135.44	10,102,356.54	-4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658,413.60	-22,011,67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89%	-0.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17,367,745.24	1,947,752,084.50	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7,887,873.33	1,199,947,174.17	0.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35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6,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8,371.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6,874.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481.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039.27	
合计	86,413.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9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7%	118,100,000	22,948,718	质押	15,000,000
					冻结	7,948,718
徐仁华	境内自然人	4.61%	26,333,533	26,321,600	质押	26,321,600
徐敏	境内自然人	4.22%	24,102,904	24,094,000	质押	24,094,000
郁其平	境内自然人	2.65%	15,127,923	15,124,400	质押	15,124,400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众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12,394,833			
天治基金—上海银行—天治—聚盈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8,726,606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万向信托一期期 1 号证券结构化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4,776,600			
任海峰	境内自然人	0.64%	3,677,700			
郭学林	境内自然人	0.40%	2,305,0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万向信托一期期汇聚 1 号证券结构化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252,26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1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100,000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众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394,833	人民币普通股	12,394,833
天治基金—上海银行—天治—聚盈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8,726,606	人民币普通股	8,726,606
徐敏	5,4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444,8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万向信托—一期 1 号证券结构化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6,600
徐仁华	3,651,933	人民币普通股	3,651,933
郭学林	2,3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5,0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万向信托—一期 1 号证券结构化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52,268	人民币普通股	2,252,268
盛妙芬	2,2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9,2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仁华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马集团董事长，持有天马集团股份比例 44.72%，为天马集团控股股东，因此徐仁华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现担任本公司董事；徐敏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仁华先生的侄子。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股东中，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8,100,000 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8,100,000 股；股东郭学林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305,000；股东盛妙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34,100 股外，还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19,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95.29%	本期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9.81%	减少子公司持股比例所致
工程物资	53.45%	本期增加工程项目物资采购所致
无形资产	64.13%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94.55%	研发项目确定成果化所致
商誉	58.62%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18.60%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26%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22%	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64.44%	支付票据业务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90.40%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3.02%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610.77%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43%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50.19%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4.86%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0.32%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7.38%	本期应收账款期末减少坏账计提所致
投资收益	-96.79%	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0%	本期部分产品变动退税率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0%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35%	退税率变化增加本期税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9%	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94%	本期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72%	本期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4%	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3月4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马集团与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控股”）签署了《关于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天马集团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 118,1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67%）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金陵控股，截止2016年4月12日，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已经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金陵控股从公司的控股股东，王广宇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2016年3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33,128,834股（含233,128,834股）A股股票，发行对象为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金海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汇投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资产”）、常州和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嘉资本”）、珠海和诚智益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诚智益”）（上述六名特定发行对象以下简称“六名特定对象”）。2016年3月28日，公司与六名特定对象分别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以现金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协议》。上述认购方除金陵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外，其他五名认购对象与公司均无任何关联关系。金陵控股、金海汇投资、三峡资本、中邮资产、和嘉资本、和诚智益将分别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34,969,325 股股份、31,288,343 股股份、24,539,877 股股份、24,539,877 股股份、12,269,938 股股份、5,521,472 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03 月 09 日	2016-012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徐仁华	"1、控股股东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	2008 年 08 月 18 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经营的 业务构成竞 争或可能构 成竞争的业 务，也不参与 投资任何与 股份公司及 其下属子公 司生产的产 品或经营的 业务构成竞 争或可能构 成竞争的其 他企业。2、 控股股东苏 州天马医药 集团有限公 司出具了《关 于不占用公 司资金的承 诺函》：承诺 目前与将来 严格遵守《公 司法》等相 关法律、行 政法规、规 范性文件及 公司章程的 要求及规定 ，确保不发 生占用股份 公司资金或 资产的情形 。"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68.69	至	2,737.39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37.3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造化产品市场竞争加剧，预计毛利有所下滑；2.固定资产投入运转增加折旧成本，影响毛利率所致；3.公司子公司润港化工处于改造升级中，短期无效益产生；4.转型的产业在新开发业务中，暂无利润贡献。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